

____年度國立政治大學申請 100 萬元以上專項設備說明附表

壹、申請單位：

貳、設備名稱：

參、預算金額：

肆、說明事項（請填下表）

項 目	說 明
一、過去三年獲准購置專項設備執行成果及對學校之效益	1、執行成果： 2、對學校之效益：
二、本次申購專項設備之預計目標（或效益）	學術研究目標(預計爭取之科技部或其他產學計畫、期刊論文產出、提升研究領域領先地位…)
三、需求性質(註1)	1、重要性 2、急迫性 3、普及性
四、配合課程	課程名稱及預計修課人數
五、單位配合自籌款(註2)	1、配合款分攤比率 2、相關研究計畫配合款 3、使用者付費配合款(註3)
六、申購設備配置地點(註4)	1、設置地點 2、申請放置空間
七、購買優先順序(註5)	

註1、請敘明重要性、急迫性、普及性（對全校師生之影響）。

註2、單位配合自籌款：請敘明由單位提供之自有財源，可提列分攤比率或

以使用者付費的觀念訂定使用設備收費標準等之配合款。

註3、該設備除供老師研究與學生課堂使用外，是否可以付費方式提供校內外人士使用，若可，其可能規劃為何？

註4、配置地點：請敘明申購設備放置地點，若尚需額外放置空間，請詳填。

註5、申購一項設備請填寫一份；若申購設備超過一項時，請先自行排列優先順序。

伍、儀器內容詳細說明：(可另紙附繕)

陸、其他補充說明文件：(例如：評鑑結果之改善建議)

單位主管：

填表人：

聯絡電話：